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10月20日在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705号龙湖清能武汉滨江国际29楼、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长江路1078号好时光大厦1幢1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长李晓明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张志宏先生连续任职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于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期限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张志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亦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鉴于张志宏先生任期即将届满离任，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为确保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行，在股东会选举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张志宏先生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

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选举龚翔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龚翔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专业能力和履职条件。根据相关规定，其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公司独立董事张志宏先生任期即将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同时，公司拟提名龚翔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龚翔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之日起，张志宏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同时选举龚翔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 1、战略委员会：李晓明、李岩、彭开盛，主任委员由李晓明担任；
- 2、提名委员会：吴京辉、邓磊、刘斌，主任委员由吴京辉担任；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龚翔、吴京辉、严琦，主任委员由龚翔担任；
- 4、审计委员会：龚翔、吴京辉、李晓明，主任委员由龚翔担任。

本议案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龚翔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后生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任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分工调整需要，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如下：

免去李岩先生总经理职务。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人选及任职资格进行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彭开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免去彭开盛先生原副总经理职务，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分工调整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人选及任职资格进行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岩先生、蔡志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任免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分工调整需要，对公司财务负责人任免如下：

免去蔡志成先生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人选及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核同意，董事会同意聘任胡永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调整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薪酬事项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同意胡永强先生担任财务总监期间薪酬方案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执行，即：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贴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等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履职情况、绩效目标达成情况相挂钩。绩效薪酬按一定的比例在月度进行预发放，待年度

报告披露和年度绩效评价后进行年度结算，多退少补。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提案》

公司董事会决议于2026年11月6日(星期五)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以上所有需要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4、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汇绿生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1日